

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辦理高職先修課程作業要點

中華民國103年4月14日

教務會議訂定

中華民國104年9月08日

期初教務會議第2次修訂

- 第一條 本校為提供高級職業學校（以下簡稱高職）在校學生預修大學一年級基礎課程，以利銜接科技大學/科技大學課程之目的，特依據「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高職先修課程辦法」訂定本作業要點。
- 第二條 各高職於學期中或暑期得申請先修本校課程，可選讀之學分數依本校規定辦理之。
- 第三條 依本要點開設之先修課程，以本校日間部所開設之大學部課程為原則。
- 第四條 申請者應檢具課程先修申請表，於規定時程內向本校遞件申請。
- 第五條 高職學生預修本校課程，各科目之上課地點、時間、學分數、成績評核、教學評量、授課及繳費方式等，概依本校教務處所訂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- 第六條 高職學生修習先修課程且成績及格者，由本校教務處核發學分證明；若該生錄取學校為北區技專校院教學資源中心34所夥伴學校之一，可於大一註冊就讀時，得依各校規定申請學分採計抵免。
- 第七條 本作業要點如有未盡事宜，悉遵照本校之相關教務規範辦理。
- 第八條 本作業要點經教務會議通過，陳請校長核准後公告實施，修訂時亦同。

慈濟科技大學高職學生預修課程選課申請表

申請編號：		(由原就讀學校填寫)		填表： 年 月 日	
原就讀學校				科 別	
學生姓名			學 號	年 級	
身份證字號					
聯 絡 方 式	住家電話：			行動電話：	
	E-mail：				
	緊急聯絡人/關係：			聯絡電話：	
選 課 資 料	課程名稱			開課系班	
	課 號			學分數/ 小時數	
	課程名稱			開課系班	
	課 號			學分數/ 小時數	
檢 核 資 料	符合中低收入戶學費免費資格。	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，具中低收入戶證明。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
附件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中低收入戶證明影本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申請者簽章：_____</div>					
修課費用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免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元 <div style="text-align: right;">慈濟科技大學出納組：_____</div>					
原就讀學校					
班導師核章		科主任核章		教務處核章	
慈濟科技大學					
開課單位主任核章	教務處招生組核章	教務處註冊組核章	教務處課務組核章		